

证券代码：839152

证券简称：羽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厦门羽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厦门羽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：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7 月 21 日 9：00-11：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152	羽星股份	2022年7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详见公司2022年6月30日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2021年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详见公司2022年6月30日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》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的议案》

《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》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更正公司2020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,公司董事会对公司《关于更正公司2020

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)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)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依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，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七）审议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公司于近期发现，公司编制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，部分会计处理及财务报表披露存在差错。为更准确反映各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，如实反映相关会计科目列报、准确反映各期间成本、费用情况，公司拟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进行追溯调整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)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2)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2021 年度，公司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，编号为苏亚苏审[2022]372 号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<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十一) 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十二) 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十三) 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，202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留存利润全部用于公司经营发展。

(十四) 审议《关于<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2年7月21日9：00前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陈烁 联系地址：厦门市思明区前埔路188号才子汇508室 联系电话：13581703730 传真：0592-688902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厦门羽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厦门羽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羽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30日